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2023-009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总部十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2,717,0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7.777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总经理何秀侠女士主持，采用现场会议记名式投票表决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举行。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其中：公司董事侯孝海先生、魏强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吕本富先生、樊勇先生、薛军先生通过腾讯会议系统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其中：监事许艳梅女士、屠华先生通过腾讯会议系统参会；

3、董事会秘书金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894,775	99.5499	811,501	0.4441	10,800	0.006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2,352,575	99.8005	353,701	0.1935	10,800	0.0060

3、3.0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751,874	99.4717	954,402	0.5223	10,800	0.0060

3.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748,774	99.4700	954,402	0.5223	13,900	0.0077

3.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749,574	99.4704	953,602	0.5219	13,900	0.0077

3.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720,374	99.4545	985,902	0.5395	10,800	0.0060

3.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751,774	99.4716	954,502	0.5223	10,800	0.0061

3.0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751,774	99.4716	954,502	0.5223	10,800	0.0061

3.07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2,401,875	99.8274	304,201	0.1664	11,000	0.0062

3.08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1,751,774	99.4716	954,502	0.5223	10,800	0.006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637,691	81.5627	811,501	18.1951	10,800	0.242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通过，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其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晓健、李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3-036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3,903,7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23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何培富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现场参会7人，通讯参会2人：董事陈书燕女士、独立董事王文兵先生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金成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年产11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15、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899,200	99.9946	4,500	0.0054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83,20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5,800	77.8325	4,500	22.1675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683,4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5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9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10	《关于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11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1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13	《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年产11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的议案》	699,200	99.3605	4,500	0.6395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7、议案12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即经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表决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议案，均已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天予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方华子、王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投资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产业基金名称：青岛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投资金额：总规模由原来4,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由原来3,990万元增至9,990万元，所占份额由原来99.75%增至99.90%

● 本次交易不涉及新增合伙人，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特别风险提示：

1、合伙企业在投资运作中可能存在因投资周期较长，投资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2、后续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行业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运营管理、交易方案、投后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将面临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文简称"丸美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签署了《青岛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及《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原合伙协议")，约定与北京纵横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金鼎")共同出资设立青岛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茂达")，总规模为人民币4,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3,990万元，占青岛茂达99.75%份额，并于2023年2月2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完成基金备案，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16日、2023年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参与的产业投资基金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二、本次增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布局，整合产业资源，优化投资结构，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经各合伙人研究决定对青岛茂达进行增资扩募，青岛茂达总规模由原来人民币4,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由原来人民币3,990万元增至9,990万元，所占份额由原来99.75%增至99.90%，普通合伙人纵横金鼎认缴出资额不变，不涉及新增合伙人。

(一)增资前后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增资前：

序号	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北京纵横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25%
2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990	99.75%
	合计		4,000	100%

增资后：

序号	出资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北京纵横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	0.10%
2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990	99.90%
	合计		10,000	100%

(二)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关于对外投资决策权限的决定，本次对外投资增资在董事长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合伙协议主要修改内容

各合伙人基于本次合伙企业变化共同签署了《青岛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并重新签署了《青岛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青岛茂达总规模由原来人民币4,000万元增至1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由原来人民币3,990万元增至9,990万元，所占份额由原来99.75%增至99.90%，纵横金鼎作为基金管理人出资额不变，除上述之外，未对原合伙协议其余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伙企业增资意在扩大青岛茂达的投资规模，进一步提升产业基金的投资能力，有利于扩大基金在美丽消费事业相关产业领域的投资布局，加速公司外延式发展步伐，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地位，符合公司未来战略规划的要求。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发展所需资金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增加对外投资，总投资额占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1、合伙企业在投资运作中可能存在因投资周期较长、投资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2、后续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行业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运营管理、交易方案、投后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将面临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青岛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青岛茂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鹏都农牧　公告编号：2023-023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昆明市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昆明产业投资基金")的通知，获悉昆明产业投资基金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昆明产业投资基金	否	86,000,000	23.39%	1.35%	否	否	2023/4/3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比利夫(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融资增信
合计		86,000,000	23.39%	1.35%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昆明产业投资基金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昆明产业投资基金	367,726,706	5.77%	344,620,689	93.72%	5.41%	-	-	-	-
合计	367,726,706	5.77%	344,620,689	93.72%	5.41%	-	-	-	-

三、备查文件

1、中国登记结算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3-032 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2月22日、2月28日，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3月1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3月1日、3月11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定，现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19人，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为38,160,000.00元，对应认购份额为38,160,000份，员工实际认购份额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不存在差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专项验资报告(XYZH/2023CDAA1B0050号)，认购股份来源为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股份。

2023年4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4,77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4月4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8.00元/股，至此，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截至目前，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7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

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上述股份将于以锁定并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25%、35%、4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预留部分的分配方案、解锁安排由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确定。锁定期内，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证券代码：600358　证券简称：国旅联合　公告编号：2023-临027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3月25日披露了《关于延期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23)，将原于2023年3月29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延期至2023年4月8日披露。

因年度报告编制及复核工作尚需完善，相关工作晚于预期，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与完整性，公司将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再次延期至2023年4月21日。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的变更，公司对再次延期披露年度报告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3-014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津冀基金")(上述主体合称"转让方")保证向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智航"或"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14.65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2,620,000股。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询价转让后，先进制造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京津冀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12.20%减少至10.78%，持股比例累计变动超过1%。

一、转让方情况

(一) 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3月7日转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最新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先进制造基金	25,523,412	5.68%
2	京津冀基金	25,523,412	5.68%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基金均非天智航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基金持有天智航股份比例均超过5%。

(二) 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转让方中，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基金为一致行动人。

(三) 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先进制造基金	25,523,412	5.68%	2,247,000	1,310,000	0.29%	5.39%
2	京津冀基金	25,523,412	5.68%	2,247,000	1,310,000	0.29%	5.39%
	合计	51,046,824	11.36%	4,494,000	2,620,000	0.58%	10.78%

注："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是指截至2023年4月4日收盘后转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

(四) 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先进制造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京津冀基金

本次权益变动后，先进制造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京津冀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12.20%减少至10.78%，持股比例累计变动超过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于2023年4月6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2,62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8%。同时，2021年6月18日至2023年3月7日期间，因股票期权行权、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基金的持股比例累计被动稀释0.84%。综上，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基金累计权益变动比例超过1%。

1、基本信息

先进制造基金基本信息	名称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227号2楼C区206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4月6日
京津冀基金基本信息	名称	京津冀产业协同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住所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企业办公区C栋3层302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4月6日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先进制造基金	询价转让	2023年4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1,310,000	0.29%
	其他	2021年6月18日至2023年3月7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42%
	合计	-	-	1,310,000	0.71%
京津冀基金	询价转让	2023年4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1,310,000	0.29%
	其他	2021年6月18日至2023年3月7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42%
	合计	-	-	1,310,000	0.71%

注1：变化方式"其他"是指因股票期权行权、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基金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注2："减持比例"是以公司目前最新总股本449,391,939股为基础测算。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先进制造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25,523,412	6.10%	24,213,412	5.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523,412	6.10%	24,213,412	5.39%
京津冀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25,523,412	6.10%	24,213,412	5.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523,412	6.10%	24,213,412	5.39%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1,046,824	12.20%	48,426,824	10.7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046,824	12.20%	48,426,824	10.78%

注："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之"数量"指公司上市时先进制造基金、京津冀基金的持股数量；"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之"占总股本比例"，是以天智航上市后总股本418,442,648股为基础测算；"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之"占总股本比例"，是以天智航目前最新总股本449,391,939股为基础测算。

三、受让方情况

(一) 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UBS AG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1,690,000	0.376%	6个月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930,000	0.207%	6个月

(二) 本次询价过程

股东与组织券商综合考虑股东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2023年3月30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天智航股票交易均价的70%。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送达共计360家机构投资者，具体包括：基金公司76家、证券公司53家、保险机构17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43家、私募基金168家、信托公司1家、期货公司2家。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2023年3月30日下午17:00至19:00，组织券商收到《认购报价表》合计2份，均为有效报价。经转让方与组织券商协商，一致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期间，截至2023年3月31日下午15:30追加认购结束，组织券商收到《追加认购报价表》合计1份，为有效报价，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已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

(三) 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3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2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14.65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262万股。

(四) 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 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股东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和配售方式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天智航医